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授权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本次授权决议的有效期，使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决议的有效期至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后到期。除延长有效期外，关于本次发行的原方案及授权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 本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授权延期的相关议案需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自 201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自 2016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自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自 2018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至本报告日，公司暂未收到核准批文。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本次授权决议的有效期，使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决议的有效期至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后到期。除延长有效期外，关于本次发行的原方案及授权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公司董事会确认载于以下文件中的信息未发生改变：（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2）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上述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董事会亦确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针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批准仍然有效。

本次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授权延期的相关议案需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七日